

##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有关情况具体如下：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1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对其持有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652,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

同时，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解除限售条件”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要求的规定，本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考核年度为2021-2023年三个会计年度，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指标
首次授予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20年净利润或销售收入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或销售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1%，且2022年净利润和销售收入同比正增长。

本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锁考核条件与首次授予相同，考核年度为2022-2023年两个会计年度，第一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指标
预留授予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20年净利润或销售收入为基数，2022年净利润或销售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1%，且2022年净利润和销售收入同比正增长。

注：

- 上述净利润指剔除股权激励成本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上述净利润、销售收入均不包含美国公司净利润、销售收入。

2022年不包含美国公司的销售收入同比2020年增长3.07%；2022年剔除股权激励成本，且不包括美国公司的净利润同比2020年下滑9.64%，不满足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

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拟回购注销138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740,000股)。

综上所述，本次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共计4,392,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132,000股的比例为54.01%，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40,000股，激励对象人数为138人。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839,114,481股减少至834,722,481股，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839,114,481元减少至人民币834,722,481元。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罗莱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